

中国安全战略报告

NIDS China Security Report

日本防卫省防卫研究所编
National Institute for Defense Studies, Japan

目次

《中国安全战略报告》发刊词	i
---------------------	---

前言	1
----------	---

推进现代化的人民解放军	2
-------------------	---

中国崛起的多面性	3
----------------	---

中国的对外姿态	5
---------------	---

新秩序设想的提出	6
----------------	---

协调与竞争的并存	7
----------------	---

向外发展的人民解放军	8
------------------	---

活动范围的扩大	11
---------------	----

扩大活动范围的人民解放军	12
--------------------	----

远海机动作战能力的提高	12
-------------------	----

在南海东海的训练活动	14
------------------	----

参加国际安全保障合作	17
------------------	----

增强作用的军事外交	19
-----------------	----

实务交流的强化	20
---------------	----

有效利用多国间平台	22
-----------------	----

以政治关系为优先的对日军事外交	23
-----------------------	----

装备的现代化	27
--------------	----

装备的充实	28
-------------	----

通过现代化所提高的能力和装备方面的课题	31
---------------------------	----

结束语	33
-----------	----

专栏 三战（舆论战、心理战、法律战）	9
--------------------------	---

专栏 中国籍军舰和船只对美海军调查船“无瑕号”的妨碍行为	16
------------------------------------	----

《中国安全战略报告》发刊词

国际社会对中国国家安全战略的关心日渐高涨。日本国民也已认识到邻国中国军事力量的扩大会对本国安全保障产生莫大的影响，因此对中国军事、安全保障动向的关心日益增高。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二位的经济体，包括日本在内的地区各国不可缺少的经济伙伴。而另一方面，中国又以强有力的经济力量为后盾增加了国防费用，致力于人民解放军的现代化。然而，在不充分保障透明度的情况下，中国军事力量的扩大，以及人民解放军活动的扩大和活跃化，都使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感到担忧。2010年12月日本政府制定的新《防卫计划大纲》，也以同样观点指出中国的军事动向为“地区和国际社会的担忧事项”。

防卫研究所发行的《中国安全战略报告》，是防卫研究所研究者以独自的观点分析中国安全保障动向并进行研究的成果。此次就于海洋、航空等领域正在扩大的人民解放军的活动和正在增强作用的军事外交进行了分析。本报告如能有助于国内外读者理解中国的军事和安全战略，并成为进一步加深讨论的契机，我们将感到无比欣喜。本报告的成果，如能成为加深日中两国在安全保障领域交流的全契机，并能对建立稳定的日中关系做出贡献，我们将感到十分荣幸。出于对日中两国进一步开展防务交流的期待，《中国安全战略报告》也尝试着为两国间的防务交流开具了处方。

本报告以研究者的立场编撰，并非代表日本政府或防卫省的见解。本报告由饭田将史、斋藤良、杉浦康之、增田雅之负责撰稿，由金子让（主编）、新垣拓、一政佑行、岩谷将、杉浦康之、助川康、山添博史负责编辑。

2011年3月
日本防卫省防卫研究所
《中国安全战略报告》编辑部

前言

推进现代化的人民解放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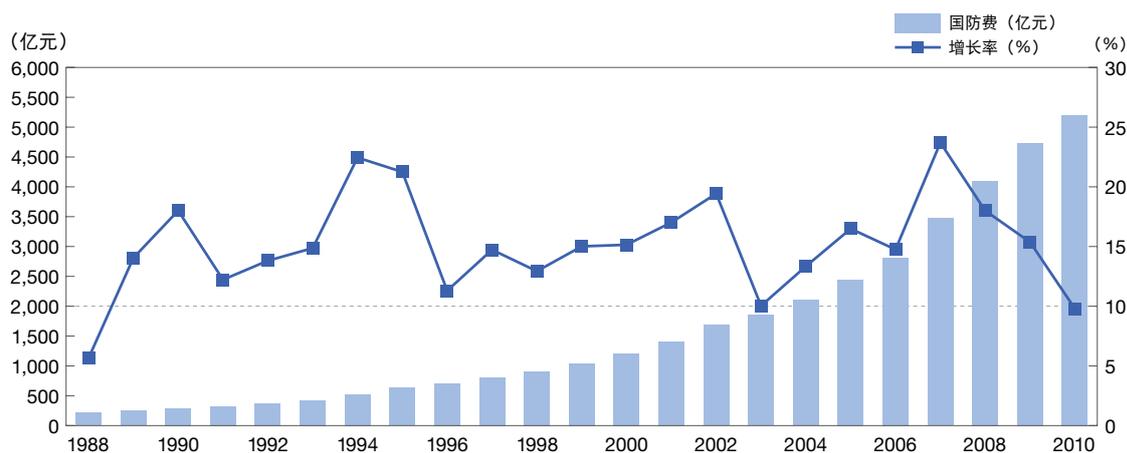
三十多年以来的改革开放政策下，中国实现了显著的经济增长，取得了经济规模超过日本成为世界第二位等的成就，正在逐步确立作为大国的地位。中国加强了对全球经济的参与并持续着经济发展，已成为日本等东亚各国、美国、欧洲各国的不可缺少的伙伴。中国与其周边诸国的相互依存关系尤为深厚，包括日本在内的许多国家都把与中国建立稳定关系视为利益所在。

但同时，做为对东亚地区的安全保障环境产生很大影响的重要因素，人民解放军军事力量的迅速现代化引起了地区各国和国际社会的关心。中国政府所公布的国防预算，自1989年至2009年连续21年，比前一年增加10%以上，2010年度公布的预算达到了5,191亿元。中国所公布的国防预算在这10年中增加了约3.7倍，以美元换算超过了日本的国防相关费用，达到了东亚各国中最大规模。

以充裕的国防费为后盾，人民解放军正在更新旧式装备，陆续引进最新装备，切实地推进着装备的现代化。在2009年10月1日纪念建国60周

年在天安门广场举行的阅兵式上，中国公开了许多最新装备。例如，在陆上装备中展出了伞兵战斗装甲车、两栖战车、卫星通信车等；在航空装备中展出了预警机、空中加油机、无人侦察机、J-10（歼-10）歼击机等；在导弹中展出了洲际弹道导弹 DF-31A（东风-31A）和长程巡航导弹 DH-10（东海-10）等。中国海军的装备现代化也取得了显著进展。例如，加紧配备了新型弹道导弹核潜艇 JIN（晋）级和攻击型核潜艇 SHANG（商）级、宙斯盾功能的驱逐舰 LUZHOU（旅州）级和 LUYANG（旅洋）级、带隐身性能的护卫舰 JIANGKAI（江凯）级等，在航空母舰的开发方面也被认为有所进展。此外，在宇宙领域除推进配置独自开发的卫星导航系统“北斗”以外，2010年1月公布了导弹防御系统的试验的成功。随着装备的现代化，人民解放军迅速提高了其军事力量投送能力和 C4ISR（指挥、统制、通讯、计算机、信息、监视、侦察）能力。

图1 中国公布国防费的变迁



(出处) 2010年版防卫白皮书

中国崛起的多面性

冷战结束后20多年，为何中国一直致力于军事现代化？中国以其军事力量，想要达成什么？有人指出，提高了经济实力后的中国想要达成的是，通过将军事力量也进行强化，占据有利的地位解决台湾问题和与周边国家之间的主权问题等。对此，中国领导人和外交当局主张说，中国的崛起不会对地区和世界和平造成威胁，中国将走和平发展的道路。中国反复强调，跟与现有大国对立而引起战争的以往新兴大国的崛起不同，中国将建设性地参与现行国际秩序，将对世界和平做出贡献。

此外，对于其军事力量的现代化，中国也以同样观点进行了说明。人民解放军领导人和军方媒体强调国防费用的增加与军事力量现代化的正当性，认为中国必须提高应对国际恐怖活动和国际犯罪的军事能力。事实上，对联合国维和行动，中国积极派遣了包括军人在内的人员。此外，2008年12月以后，中国海军还持续参加了亚丁湾、索马里海域上的海盗对策。人民解放军对这些国际安全保障合作的积极参加并受到了国际社会的高度评价。例如，英国国际战略研究所的年度报告《战略概观2010》，对中国海军在亚丁湾的护航活动评价说，“中国海军在提供公共财产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另一方面，最近中国，在与周边国家发生利害冲突的问题上，采取了特别强硬态度。在与东南亚各国之间存在着领有权和专属经济区（EEZ）问题的南海上，武装的中国渔业监视船捕拿了其他国家的渔船，或威吓其他国家的巡视船。此外，中国妨碍了在海南岛周边公海上活动的美国海军舰艇的行动。并且，中国强烈反对了美国航空母舰“乔治·华盛顿号”为参加与韩国海军进行联合演习而进入公海的黄海。又联合演习开始之前

在黄海附近以进行了实弹演习等，牵制了对方行动。此外，中国海军在南海反复进行了军事演习，2010年7月，进行了中国海军史上最大规模的导弹实弹演习。

同年9月，尖阁诸岛附近的日本领海上，发生了中国渔船与海上保安厅的巡视船冲撞的事件，对于海上保安厅逮捕该渔船的船长的事态，中国采取了包括暂时停止部长级的交流、东海天然气田共同开发条约谈判的延期、日本学生访问上海世博会之青年交流活动的延期、向东海派遣许多渔业监视船、巡视船等强硬措施。上述中国的行动，很难说与重视同周边国家的协调关系这一中国政府的正式声明是一致的。有关对外政策和军事力量整备的正式说明，与人民解放军等的实际动向的不一致，使东亚各国对正在崛起的中国在今后的方向性感到不安。

如此，中国的崛起，特别是军事上的崛起，对国际及地区的安全保障，可各带来积极和消极影响。

《中国安全战略报告》对中国崛起的多面性，从安全保障的观点进行了分析，试图明确推进现代化的人民解放军的现状和中国保持的背景意图。撰写本报告时，除参考了《防卫白皮书》（日本防卫省）、《涉华军事与安全发展报告》（美国国防部）、《中国的国防》（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等各国公布的官方文献、《解放军报》和《人民日报》等中国的官方媒体及公开发行的论文以外，还以《简氏年鉴》和《军事平衡》等日本国内外的公开资料为参考，进行了分析。此外，根据中国推进军事现代化将对日本和东亚的安全保障如何产生影响的问题意识，将主要分析对象定为海军、空军和第二炮兵。

中国的对外姿态

新秩序设想的提出

中国对自己所处的国际形势、安全保障环境有些什么认识？在2007年10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17次全国代表大会（十七大）上，胡锦涛总书记指出，当今世界正处在大变革、大调整之中，并指出，国际形势总体稳定，但世界仍然很不安宁，世界和平与发展面临着诸多难题和挑战。并且，面临这样的国际形势，中国表明了推进建设“长久和平，共同发展的和谐世界”的方针。

胡锦涛想要建设的这个“和谐世界”，是他自身向世界显示的关于国际社会理想状态的概念，也是目标。2005年9月，胡锦涛国家主席在纪念联合国成立60周年的峰会上，发表了题为《努力建设长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的演说。在演说中胡锦涛谈到“要和平，促发展，谋合作是时代的主旋律”的同时，也对围绕“和平”与“发展”的国际社会现状表明了严厉的看法。“世界平和与发展这两大问题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因种种原因导致的局部战争和冲突时起时伏，地区热点问题错综复杂，南北差距进一步拉大，许多国家人民的基本生存甚至生命安全得不到保障，国际恐怖势力、民族分裂势力、极端宗教势力在一些地区还相当活跃，环境污染、毒品走私、跨国犯罪、严重传染性疾病等跨国性问题日益突出。人类实现普遍和平、共同发展的理想还任重道远”。并且，为了克服这些课题，表示了与各国协作、努力建设“和谐世界”的中国对外方针。

胡锦涛的观点是，为了建设“和谐世界”，中国以如下4点作为主要努力方向。

第1为“坚持多边主义，实现共同安全”。和平是人类社会实现发展目标的根本前提，无论对于小国弱国还是大国强国，战争和冲突都是灾难。因此，各国应共同应对全球安全威胁。“要放弃冷战思维，树立互信、互利、平等、协作的新安全观，建立公平、有效的集体安全机制。”“联合国作为集体安全机制的核心，在保障全球安全的国际合作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安理会的“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权威必须得到切实维护”。国

际争端或冲突，应该以和平方式，通过协商、谈判解决，“反对强行干涉一国内政，反对任意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

第2为“坚持互利合作，实现共同繁荣”。发展涉及到各国人民的切身利益，也涉及到消除全球安全威胁的根源。没有普遍发展和共同繁荣，世界就不能享有太平。因此，“经济全球化应该使各国特别是广大发展中国家普遍受益，而不应造成贫者愈贫、富者愈富的两极分化”。“发达国家应该为实现全球普遍、协调、均衡发展承担更多责任”，应对发展中各国开放市场，转让技术，增加援助，减免债务等。

第3为“坚持包容精神，共建和谐世界”。文明多样性是人类进步的重要动力，各种文明应互相参考，不然人类文明将衰落。必须尊重“各国自主选择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的权利”，以平等开放的精神，维护文明的多样性，“必须促进国际关系民主化，协力构建各种文明兼容并蓄的和谐世界”。

第4为“坚持积极稳妥方针，推进联合国改革”。联合国宪章确立的原则，“符合和平、发展、合作的历史潮流，符合国际关系健康发展的本质要求，符合世界各国人民的根本利益”。通过改革，联合国应维护权威，提高效率，更好地发挥作用，增强应对新威胁新挑战的能力。联合国安理会的改革，“优先增加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的代表性，让更多国家特别是中小国家有更多机会参与安理会决策。”

胡锦涛提出的“和谐世界”，其主要特征应为以下两点。第一点是对形势的认识，即由于全球化的迅速发展，在经济、政治以及安全保障等各种问题上，一个国家已难以应对，为了实现世界的和平与发展，国际合作是不可缺少的。因此，中国为了实现自己的和平与发展，也要重视与其它国家及国际社会的协作。第二点是，对于经济发展的差距扩大和争端产生等世界面临的各种问题，向以美国为首的发达国家主导的现有国际秩序的缺陷中寻找其原因这样一种姿态。中国主张“实现

共同发展”，这意味着支援发展中国家；还主张“国际关系的民主化”，这意味着加强发展中国家和新

兴国家的国际发言权。中国认为应推进“国际政治经济秩序向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协调与竞争的并存

作为建设“和谐世界”的外交方针，中国主张走“和平发展的道路”。根据2005年12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的题为《中国和平发展的道路》的公文，中国为了实现经济发展这一最大课题，需要和平的国际环境。为了建立和平的国际环境，必须推进与各国的协作。同时，重视和平的中国发展，是对世界和平与发展的贡献，“中国过去不称霸，现在不称霸，将来强大了也不称霸”。

此走“和平发展的道路”的外交方针，在2006年8月召开的中央外事工作会议上，定为“新世纪、新阶段外事工作”的重要部分。会议强调，“紧紧围绕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高举和平、发展、合作的旗帜，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定不移地走和平发展道路，全方位开展外事工作，维护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努力为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营造良好国际环境和有利外部条件，为推动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作出贡献”。

在外交方面，强调走“和平发展的道路”，同时在安全保障方面，胡锦涛就人民解放军应发挥的作用，提出了新的方针。在2004年12月召开的中央军事委员会扩大会议上，胡锦涛主席提出了概括为“三个提供、一个发挥”的“新世纪、新阶段我军的历史使命”。①为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提供重要的力量保证；②为维护国家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③为维护国家利益提供有力的战略支撑；④为维护世界和平与促进共同发展发挥重要作用。对于各具体内容，《解放军报》编辑部的评论（2006年1月9日）做了如下论述。

第1，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党地位正在受到各种挑战。西方发达国家在经济、科学技术、军事等方面的优势对中国形成压力，西方敌对势力妄想“西化”中国，“分裂”中国的企图未变，社会转换期中的矛盾和问题也不可避免。西方敌对势力主张“军队非党化、非政治化”“军队国家化”等的目的是离间中国共产党和人民解放军，以动摇党的执政地位。在这种情况下，军队必须听党的指挥，跟党走。

第2，21世纪头20年是中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但同时，中国还面临着台湾独立势力活动和恐怖主义的威胁、非传统安全保障问题的明显化、社会矛盾的增多等可能失去战略机遇期的各种问题。建设安全的环境是形成战略机遇期的前提，军队必须努力以其实力建设安全的国际环境。

第3，由于科学技术的发展和陆地资源的减少等，现代国家利益的内容和其外延发生了很大变化。随着国家利益的发展，国家的安全利益不断延伸。当今的国家安全利益已经超越了传统的领土、领海、领空，扩大到海洋、宇宙、电磁空间。维护海洋、宇宙、电磁空间等方面的国家利益是各国军队的新使命，为此，需要有强大的军事实力给予支持。

第4，在经济全球化和信息化发展的今天，国家之间的关系日益密切。在中国的发展与世界的发展密不可分的情况下，中国应坚持“走和平发展的道路”，对世界和平与发展做出贡献。但是，西方发达国家主导的经济全球化可能会与发展中国家发生摩擦和冲突。中国必须以强大的实力为背景，在维护世界和平的各种活动中，承担更多的义务，发挥更大的作用。

向外发展的人民解放军

在上述胡锦涛主席给予人民解放军的四个历史使命中，结合本报告的目的，令人感兴趣的是后面两点，即为维护国家利益提供强有力的战略支持，以及，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发挥重要作用。这两点让人感兴趣都是因为关系到开展现代化并正在增强实力的人民解放军对日本等周边国家及东亚、世界的安全保障可能会产生的影响。

关于为维护国家利益提供强有力的战略支持这一使命的注意点，为中国所定义的国家利益的内容。前面已经提到过，中国认为自己的国家安全利益已经超越了传统的领土、领海、领空，扩大到了海洋、宇宙、电磁空间。并且，将维护此扩大的国家利益，作为人民解放军的新使命。吴胜利海军司令员在整备海军时说，海军建设应坚持国家利益的领域拓展到哪里，战斗力建设的能力范围就延伸到哪里；坚持国家利益的威胁来自哪里，战斗力建设的核心能力就指向哪里。有关在亚丁湾、索马里海域中国海军护航行动的《解放军报》评论（2009年1月4日）指出，中国在海洋拥有巨

大的战略利益。并主张，在全球化条件下，国家不能无视本国疆土边界之外的安全隐患，不能局限于疆土边界内采取安全措施和行动，国家安全空间必须超越领土空间。按照这种认识，人民解放军的活动范围和领域自然朝扩大方向发展。

要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发挥重要作用，人民解放军有必要与以周边国家为首，与越来越多的国家的军队保持关系，以用于自己的目的。胡锦涛上台后，人民解放军开始强调“军事外交”的理由，可说就在这里。就像胡锦涛主席在联合国演说中指出的那样，在全球化发展的当今世界，应对恐怖主义等非传统安全保障问题成为各国的共同课题。在这种情况下，推进与各国的协作是中国“军事外交”的支柱之一。这与中国在外交方面主张的“走和平发展的道路”同出一辙。但同时，将世界不稳定和南北差距的原因归结于西方发达国家主导的现有国际秩序，以变革此秩序为目标，可说是“军事外交”的背景动机。评论推进现代化的人民解放军对东亚安全保障产生的影响时，探讨中国的“军事外交”是不可缺少的。

专栏

三战（舆论战、心理战、法律战）

中国共产党率领的军队自诞生以来，由于认识到在装备、兵力上处于劣势，摸索出了一套“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方法。传统上人民解放军擅长心理战，他们自己认为，人民解放军在抗日战争、国共内战、朝鲜战争等上是以心理战而取得成功的。

从海湾战争、科索沃纠纷、第2次车臣纠纷以及伊拉克战争的教训中，人民解放军学到了因信息通讯技术的发展，心理战的状况正在发生变化，并且战争必须具有合法性。2003年12月，在经修改的“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条例”中，规定了实施“进行舆论战、心理战、法律战，开展瓦解敌军工作，”即所谓的“三战”。

舆论战对心理战和法律战提供有利的舆论环境，法律战对舆论战和心理战提供法理上的根据。三战相互密不可分。三战以中国擅长的“宣传”为手段，以削弱敌方的力量，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可看做是不对称战的一部分。

舆论战

舆论战是指，为了激励我方战斗精神，削弱敌方战斗意志而在国内外营造舆论气氛的活动。综合运用报纸、书籍、收音机、电视机、因特网、电子邮件等媒体和信息资源。

常用的战术有，对敌方的领导层和统治层的决策产生影响的“重点打击”、散布有利信息限制不利信息的“信息管理”等。近年来，人民解放军导入了国防部发言人制度，开设了国防部网站，全军进行了媒体应对训练等，积极推进了舆论战相关对策。

心理战

心理战的目的是瓦解敌军的抵抗意志，对敌军进行“宣传”、“威慑”、“欺诈”、“离间”等认识操作和我方的“心理防护”为主要形态。

“宣传”通过收音机、电视机、因特网、劝降、散发印刷物等手段，以改变敌方的思考、立场和态度为目的。“威慑”通过军事演习等军事压力、有利的战略姿态及炫耀先进武器装备，以影响敌军的认识、意志为目的。“欺诈”通过“伪装”“真实”使敌军产生错觉，使敌军做出错误决定和行动。“离间”是使领导者与国民、指挥官与部下之间产生心理猜疑和离心，以使我方有机可乘。“心理防护”是通过士气下降的预防、督励、咨询、治疗等，构筑心理防线，抑制、排除敌方的心理战活动。

人民解放军在部队训练中，不仅采用了心理战，还开发了心理战专用装备。

法律战

法律战是确保我方使用武力和作战行动的合法性，揭露敌方的违法性，阻止第三国干涉的活动。以此，以在军事上将我方置于“主动”地位，将敌方置于“被动”地位为目的。法律战不以在法律上的胜利为目标，而始终是军事作战的辅助手段。

近年来，不仅进行遵守国际法这种消极的法律战，还独自对国际法进行解释和据此制定国内法等，自己先发制人制定对中国有利的规则。这种积极法律战的倾向变得越来越显著。

活动范围的扩大

扩大活动范围的人民解放军

中国在不断延伸其安全保障方面利益的同时，人民解放军的活动范围也正在扩大，已超越了本国的领土、领海、领空，到达了东海、南海等本国周边地区，更到达了太平洋和非洲。此外，其活动内容也涉及到多方面，如包括在远海及近海举行军事演习、在南海进行的对歼击机空中加油训练、为参加共同演习空军歼击机等的国外展开、参加亚丁湾、索马里海域上的海盗对应等国际安全保障合作等。由此可见，人民解放军已大幅度提高了其活动能力，并打算进一步提高其能力。

目前，中国对国际社会的和平与稳定所做的努力大多是受欢迎的。但另一方面，人民解放军活动的迅速活跃，引起了包括日本和美国在内的周

边国家及相关国家的担忧。如后面所述，从安全的观点来看，在人民解放军及其它政府机关的中国籍船只及飞机的活动中，处处可见值得忧虑的事例。此外，中国在谈到公海上的“航行自由”时，在将自己在其他国家周边海域本国的行动正当化与批判其它国家在本国周边海域的行动这两种情况之间，没有取得整合性。但是，中国政府有时并不见得会充分注意其它国家的担忧，反而批判其它国家理解不够。

有鉴于此，虽然中国在扩大人民解放军活动范围的过程中表示出了国际协调的姿态，但同时从其活动内容和相关发言来看，可以指出中国可能并未共有现有的国际规范。

远海机动作战能力的提高

人民解放军在积极开展活动的过程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海军的动向。关于中国海军，在2007年党的十七大期间，胡锦涛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指示：“提高近海综合作战能力的同时，逐步向远海防卫型转变，提高远海机动作战能力，提高维护国家领海和海洋权益，以保护国家日益发展的海洋产业、海上运输和能源资源战略通道的安全”。

并且，2009年4月15日，在中国海军建军60周年之际，吴胜利海军司令员发言说：“（今后）远海训练成为常态，海军五大兵种（舰艇、潜艇、飞机、海岸防卫、陆战队）将每年多次组织部队到远海大洋练兵”。这样，在党和军队的领导人中，中国海军活动的活跃化已是既定路线。

实际上，关注中国海军近年的动向就可以发现，在上述领导人的发言之前，中国就已经倾力于提高远海航海能力。仅列举日本周边中国海军的活动，就有以下事例。2004年11月，中国的核潜艇在日本领海内进行了潜行航行；2005年9月，5艘驱逐舰等在檯（中国称天外天）天然气田附近航

行；2008年10月，4艘驱逐舰等通过津轻海峡并围着日本周边航行；2008年11月，4艘驱逐舰等穿过冲绳主要岛屿和宫古岛之间进入太平洋；2009年6月，5艘驱逐舰等通过南西诸岛进入冲之鸟岛东北260km海域。有鉴于此，可说2007年胡锦涛主席的指示和2009年吴胜利海军司令员的发言，是将中国海军活动活跃化事后做了定型。

此外，2000年以后，海军的训练形态也出现了变化。例如，2003年报道了“首次混合编队训



檯（中国称天外天）油气田附近的中国舰艇（2006年版防卫白皮书）

练”。“混合编队”是组合了驱逐舰和护卫舰的编队，这意味着中国海军开始将系统舰队的观点导入到训练中，为适应现代海上作战迈出了第一步。

此后的演习和训练的内容，取得了惊人发展。在2004年后半期，反复报道了远程飞行训练和各种飞机反舰同时攻击训练。同时，还报道了水上舰艇与飞机协同训练的情况。2003年以前，中国海军仅以同一舰种组成舰队，而到了现在，已能实施综合运用舰艇、飞机等各种装备的训练，其步伐是迅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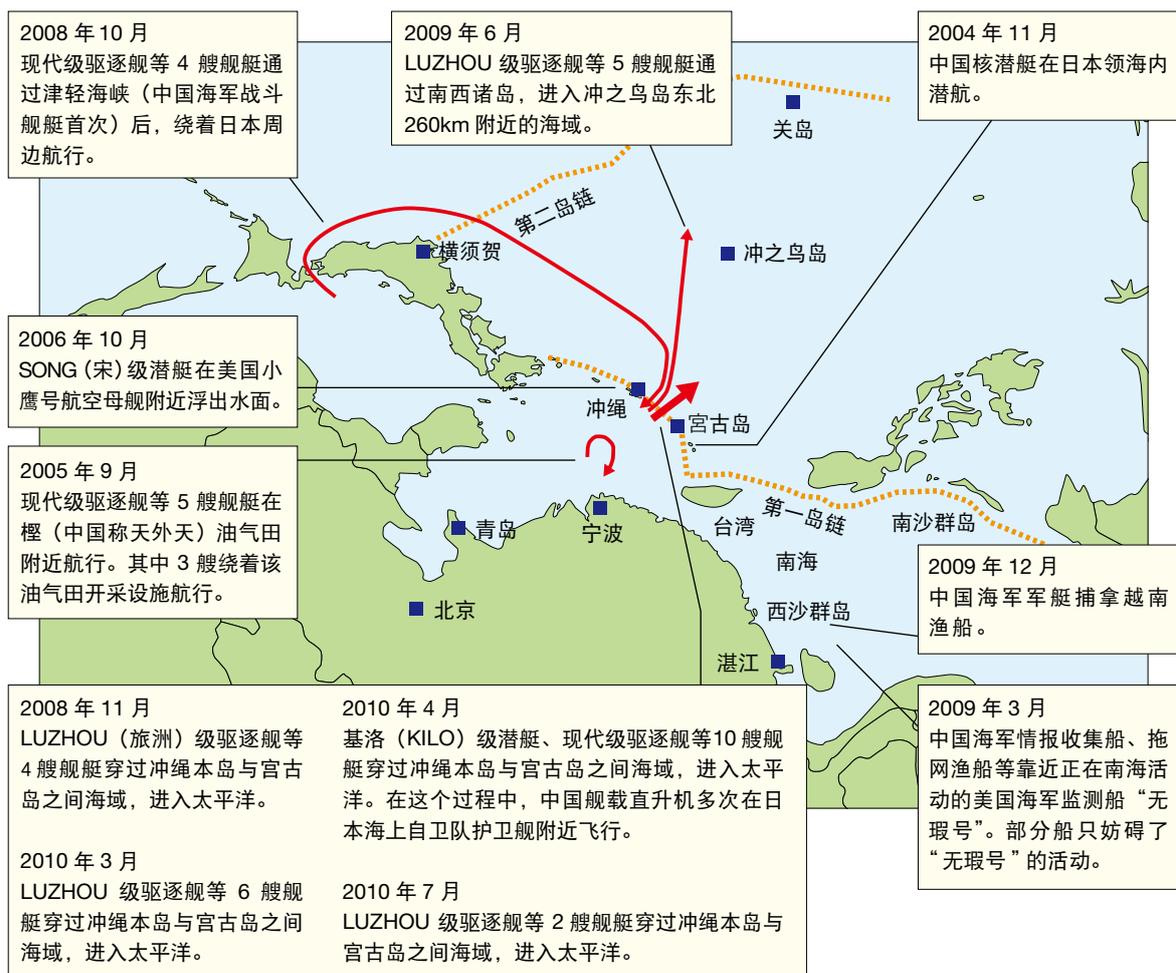
2010年中国海军远海航海训练行动沿着这个路线展开。从3月到4月，中国北海舰队的6艘舰艇穿过冲绳主要岛屿和宫古岛之间，经过台湾和菲律宾之间的巴士海峡，展开至南海，进行了演习。

在此次演习中，2006年11月就役的新驱逐舰“沈阳号”首次执行了远海航海训练任务。

2010年4月，由2艘驱逐舰、3艘护卫舰、2艘潜艇、1艘补给舰、1艘潜艇救护舰、1艘拖船共10艘组成的东海舰队舰艇经过冲绳主要岛屿和宫古岛之间，向东进入太平洋，在太平洋海域进行了训练及海上补给。据《解放军报》报道，这次演习强调了主战兵力在外洋进行实兵对抗训练的意义，以指挥、协同、技术、保障为重点进行了演习和训练，提高了海上机动作战和综合保障能力。此外，据说还进行了舆论战、心理战、法律战所谓“三战”相关训练、反恐、海盗应对训练。

此外，中国海军还倾力于反潜艇训练。这支东海舰队的训练舰队跟随有两艘基洛（KILO）级

图2 中国海军在日本周边海域的主要活动



(出处) 防卫省资料。

潜艇，有可能在太平洋的深海海域进行了反潜艇训练。但是，在冲绳南方被观测确认到时，两艘基洛级潜艇正浮出水面航行，并有潜艇救护舰和远海拖船跟随。从这种舰队运用，可以感到中国海军对外显示威严的意图。另一方面，潜艇的最大武器是隐密性，其行动要尽可能追求隐密，从这一常识来判断，也可以将以上行动理解为中国海军对潜艇的运用还没有自信。

这一系列人民解放军的行动在日本也引起了很大反响。对此，中国外交部只简单地说道：“中国海军近期在公海海域进行了年度正常训练”。此外，中国国防部仅主张：“在公海海域组织军事训练符合国际法，也是世界各国通行做法。不应刻意渲染。”。

但是，上述东海舰队的训练舰队采取了威胁公海上航行安全的行动。2010年4月8日，该训练舰队在东海进行演习时，对执行警戒监视行动的日本护卫舰“铃波号”，中国的舰载直升机异常接近至水平约90m、高度约30m的距离。并且，4月21日，对在太平洋上警戒监视这些舰队的护卫舰“朝雪号”，中国的舰载直升机再次异常接近至水平约90m、高度约50m的距离。对这些危险行为，日本政府通过外交渠道向中国政府表示了抗议。但是，中国的程永华驻日大使主张说，“（假如）日

本在军事演习中被中国军舰缠住不放，日本会怎么想？”、“希望日本从相互理解的立场考虑并采取行动”，反过来指责了日本方面的一系列警戒监视行动。

2010年7月3日，由1艘驱逐舰、1艘护卫舰组成的中国海军舰队自东海向太平洋行驶。当时，日本的统合幕僚监部（总参谋部）在第二天7月4日发表了舰队通过的事实。对此，中国国防部主张说：“中国海军舰艇于近日穿越宫古海峡，是符合国际法的正常航行行动。中方认为日方没有必要为此专门发布消息”。

如此，中国海军为了提高远海机动作战能力，正在把远海训练常态化，在周边海域的活动也呈增加和扩大的趋势。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不得不关注正在扩大的中国海军活动对自己国家的安全航行以及安全保障产生的影响。为不致周边国家担忧，中国海军的活动必须遵守国际惯例和规范。但如上所述，由于中国海军的舰载直升机异常接近日本的护卫舰等行为中国海军的活动现在正在引起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的忧虑。此外，对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的担忧，中国政府反而摆出指责对方国家的认识和行动的姿态。希望中国通过具体的活动方式，努力消除忧虑。

在南海东海的训练活动

另一方面，关于胡锦涛主席指示的提高近海综合作战能力方面，在2010年也出现了值得注意的动向。

首先，在南海，2010年7月中国海军在南海舰队的演习中，北海舰队和东海舰队的舰艇与南海舰队的舰艇联合进行了多兵种合同实兵实弹演习。据《解放军报》报道，此次演习进行了在复杂电磁环境下的多兵种合同对海远程精确打击、航空兵制空作战和在复杂电磁环境下的水面舰艇编队综合防空反导弹演习等。此外，中国海军各舰队最新的主力驱逐舰参加了演习，除吴胜利海军司令员以外，陈炳德总参谋长也亲赴当地检阅，强调“要

高度关注形势任务发展变化，扎实做好军事斗争准备”。人民解放军倾力于该演习，显示了中国对南海的重视。

中国海军如此重视该海域，有可能以夸耀压倒性的军事力量，企图以有利于本国的形式，解决与东南亚各国之间为悬案的南沙群岛领有权问题。此外，有可能其意在于，通过在海南岛加紧建设的海军基地配备新型弹道导弹核潜艇及攻击型核潜艇，加强对美国的核威慑能力并确保在该海域的航线。

另外，空中加油训练的活跃化是在该海域中国军机的行动特点。例如，2009年5月，歼击机

J-8 (歼-8) 赴南海进行了空中加油训练。此外，同年6月，广州军区空军航空师的歼击机首次组成编队进行空中加油后，进行了远海训练。并且同年7月，对配备于南海正面的第三代(一般称第四代)歼击机 J-10 (歼-10)，进行了空中加油训练。

从这一系列空中加油训练的实施中可以窥见，人民解放军志在通过扩大中国军机的行动范围在围绕南海海洋权益与周边国家摩擦增多的形势下确保在该海域的空中优势。但是，考虑到还没拥有能对 Su-30 (苏-30) 进行空中加油的装备，中国军机在该海域的行动目前尚有限制。因此，中国也许有计划开发大型运输机并将此其机体改造为国产空中加油机。

人民解放军在南海活动的活跃化，引起了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的担忧。例如，2010年7月23日，在越南河内召开的东盟地区论坛部长会议上，希拉里·克林顿美国国务卿在阐述“南海航行的自由是美国的国家利益”，牵制中国海军在该海域的活



空中加油机 H-6U (轰油-6) 和歼击机 J-10 (歼-10)
(照片提供：共同通讯社)

动的同时，还发言说：“美国支持领有权的主张方以协作性外交程序解决问题”。对克林顿国务卿的发言，中国外交部长杨洁篪反驳说：“这是对中国的攻击”、“在航行自由上没有问题”。

另一方面，从2010年6月底到7月，中国东海舰队在浙江省海域进行了实弹射击演习。此外，7月中旬中国海军在东海进行了反舰导弹演习；8月

图3 日本周边中国军机的飞行轨迹(例)



(出处) 2010年版防卫白皮书

在该海域还进行了实弹射击演习。并发表了从9月1日到4日，在黄海海域进行实弹演习。

进行上述演习前后，2010年7月，对预定在黄海公海上实施的有美国航空母舰“乔治·华盛顿号”参加的美韩海军联合演习，马晓天副总参谋长表示，“（实施海域）距离中国领海很近，举行这样的演习，我们是非常反对的”。中国外交部发言人也主张：“我们的立场是一贯的、明确的。我们坚决反对外国军用舰机到黄海及其他中国近海从事

影响中国安全利益的活动”。

中国对美国海军在黄海上的行动表示明确反对，以及似与此相应的中国海军的一系列军事演习，显示中国试图限制美国海军在本国周边海域的行动，令人关注。2009年3月，在南海包括中国海军舰艇在内的中国船只妨碍了美国海军水声测量舰“无瑕号”的行动时，中国认为自己有权制约美国海军在本国专属经济区（EEZ）的行动。2010年7月，中国要求美国海军停止行动的海域为“黄海及其它

专栏

中国籍军舰和船只对美海军调查船“无瑕号”的妨碍行为

2009年3月发生的中国海军军舰及其它属于政府机关的船只对美海军调查船“无瑕号”的妨碍事件，是中国以对自己有利的思维方式解释专属经济区（EEZ）、抵触国际规范“航行自由”的典型事例。

对在海南岛南面约70海里的公海上执行例行任务的“无瑕号”，5艘中国军舰和船只（海军信息收集舰、渔业局渔业监视船、国家海洋局海洋调查船、2艘拖网渔船）将其包围。尽管“无瑕号”为了防止接近进行了喷水，但这些中国舰船还是接近至约8米的距离，更在航路前方投下木材等妨碍航行，还试图用棒将拖船的声纳系统拉过来。

对中国方面的这些行动，美国驻中国大使馆提出了抗议，美国国防部也召见中国人民解放军驻华盛顿武官，表示抗议。此外，美国国防部发言人主张说，根据国际法的规定，即使未事前通知或获得同意，美军也可以在包括EEZ在内的其它国家领海外的海域进行活动。

而另一方面，中国外交部发言人答复，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海洋科学研究管理规定》，“无瑕号”未经中方许可在南海中国EEZ活动，中方已经就此向美方提出了严正交涉。我们要求美方立即停止有

关活动，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再次发生类似事件。”对于中国的以上答复，为出席中国海军建军60周年纪念活动而访华的美国海军作战部长加里·拉夫黑德表示，“美中之间在EEZ的法律解释上仍然存在着差异”。

在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EEZ制度中，仅对“科学调查”做了规定，对军事活动没有做出明文规定。中国将本国的EEZ看作领海，限制“航行自由”，这将引起包括日本和美国在内的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的担忧。2010年7月，美国国务卿克林顿在东盟地区论坛部长会议后的记者会上表示：“在南中国海的航行自由符合美国的国家利益”，这一发言可说正是象征了各国对中国的忧虑。



出现在“无瑕号”前方的中国船只
（照片提供：美国海军）

中国近海”，此范围比 EEZ 定义更不明确，可以进行恣意解释。在装备现代化发展、海空军的军事力量投送能力提高的情况下，中国开始对美国海军在本国周边海域的行动唱反调。此可符合以下观点，即“意图确立在所谓第一岛链内侧东海和南海的制海权，阻止外国军队接近中国”。中国有关中国周边海域的主张，与依据公海上“航行自由”使自己在日本周边海域和太平洋上的行动合法化的逻辑之间存在着矛盾。中国海军在提高近海综合作战能力的过程中，中国海军活动的活跃化使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不得不感到担忧，担忧中国是否有在领有权问题上进行军事威慑的意图。并且，中国的说明并未能化解这些担忧。

另一方面，对于周边海域的各种问题，中国并没有完全忽视周边国家和相关国家的担忧及国

际舆论。在于河内召开的东亚领导人系列会议之前，中国的驻东盟大使主张通过两国间谈判来解决南海问题，并批判了日美的干预。但同时，参加该会议的温家宝总理，坚决主张有效地履行2002年签署的《南海相关国家行动宣言》，面向制定具有拘束力的《行动规范》今后继续协作等，强调与东盟各国继续对话，并提出进一步加强经济合作，致力于化解对中国的担忧和疑虑。此外，北朝鲜对延坪岛的炮击事件后，在美韩发表将从2010年11月28日起再次进行联合演习时，中国外交部发表谈话说，“我们反对任何一方未经允许在中国 EEZ 内采取任何军事行动”，继续坚持限制其他国家在本国 EEZ 内的军事行动，但是，对以前反对的在黄海上的演习，事实上给予了默认。

参加国际安全保障合作

眼下人民解放军正在积极参加包括联合国维和行动在内的国际安全保障合作，显示出国际协调的姿态。在中国海军成立60周年之际，吴胜利海军司令员接受采访时说：“我们要把非战争军事行动能力的建设纳入海军现代化建设和军事斗争准备全局、把提高远海机动能力和战略投送能力纳入海军军事能力建设体系、把海上应急搜救等非战争军事行动相关专业力量纳入海军力量建设整体，科学筹划”。在本节开始介绍的这些人民解放军行动的背后，可以认为有吴司令员所述的意图，即有此种意图；以通过参加一系列国际安全保障合作，提高自己的外洋机动能力和军事力量投送能力。换句话说，中国参加国际安全保障合作，不仅向国际社会表示了协调姿态，还意图提高人民解放军的能力，并有显示其行动能力的目的。

在中国国际安全保障合作中特别引人注目的是，从2008年12月起持续进行的在亚丁湾、索马里海域的护航行动。中国至2010年末为止7次向索马里周边海域派遣了由水上战斗舰艇及补给舰组成的舰队。派遣部队大约3个半月轮换一次。此外，在派遣部队中还包括特战部队和新型

大型登陆舰“昆仑山号”。派遣部队不仅对中国籍船舶，还对包括日本籍船舶在内的各国船舶进行了护航行动，并进行了登陆舰的沉浮作业、登陆舰艇和特战部队的反海盗演习、特战部队的从直升机降落训练等。此外，任务结束后，有的舰艇还友好访问了欧洲各国和亚洲各国。并且，以“和谐使命”的名义向周边海域派遣了医院船“岱山岛号”，在亚丁湾、索马里海域沿岸各国等进行诊察。

中国海军曾有“七天之痒”一说，即航海7天以上后，乘务员在心理上就会难以忍受。但与中国舰艇一起在亚丁湾从事了护航行动的一些日本海上自卫官对于在亚丁湾、索马里海域进行行动的中国海军高度评价说：“现在提高了外洋展开能力，执行任务不亚于日本”。

此外，通过一系列的护航行动，可以看到人民解放军想与各国推进国际协调的动向。中国海军在当地与各国派遣的舰艇共享信息，指挥官之间进行了会面，此外，还进行了共同护航、联合演习、军官的相互派遣等。响应中国海军的呼吁，2010年4月和5月两次，日本海上自卫队也与中国

方面，就护航的方法和应对进行了相关协商。此外，2010年1月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的相关国家会议上，中国代表表明将参加多国军队的联合作战。并且，同月表明了加入“信息共享与防止冲突”(SHADE)、成为轮值主席的意向。会议在主席声明中评价说：“对中国表现出的协调意愿表示欢迎”。

如此，通过在亚丁湾、索马里海域的国际安全保障合作，人民解放军利用各种机会进行了有助于进一步提高能力的各种演习和训练，同时，向各国显示了其行动能力的提高。人民解放军似期望通过此类活动向各国具体显示国际协调姿态，提高中国的外交影响力并化解各国对中国军事力量的担忧。

增强作用的军事外交

实务交流的强化

胡锦涛政权为了推进建设“和谐世界”，将人民解放军作为外交资源之一，强化了军事外交。在中国，军事外交被理解为国防部门或军队进行的对外交流·交涉·斗争，从根本上来说是在国家外交战略中进行的活动。2006年8月底召开了中央外事工作会议，在这次会议上确认了“推动建设和谐世界”作为中国的外交目标，强调以“党的领导”作为包括人民解放军在内的整个中国外事工作的关键。即强调了“全党全国都要切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对国际形势的判断上来，统一到中央提出的对外大政方针和战略部署上来，坚决贯彻中央对外工作方针政策”，这里所指出的对外工作，除了政党、人民代表大会、政治协商会议、地方政府、民间团体以外，还包括人民解放军的对外工作。

这次会议后，同年9月召开了全军外事工作会议，再次确认了“军队的外事工作是党和国家外事工作的重要方面”（曹刚川国防部长），要求全军的外事部门加强有关军事外交的战略研究。政权内和人民解放军内关于军事外交的具体讨论内容尚不清楚，根据梁光烈国防部长所说，除了过去以高层往来为主增进信赖关系的象征性交流以外，重视解决具体问题的实务交流和重视多边交流是中国新军事外交的特征。

在实务交流方面来说，2009年6月与加蓬军队进行了称为“和平天使-2009”的人道主义医疗救援联合行动。在位于中非的加蓬共和国奥果韦-伊温多省进行的联合行动中，有人民解放军医疗队员66人参加，分专业培训、救援演习、医疗救助3个阶段进行了联合行动。中方医疗队员与加方医务人员共同在马科库、奥旺、布埃、梅甘博等4个地区诊治近2万病人，实施手术300多例。

此外，同月，与新加坡军队一起，在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的综合训练基地进行了“合作-2009”安保联合训练。“合作-2009”是针对核、生物、化学恐怖活动的联合训练，由侦察、核化生防护、洗消3个混合编队组成，在9天内分理论研讨、共同训练、综合演习3个阶段进行了训练。

这是在这些领域人民解放军首次与外军进行的联合训练，中国国防部外事办公室高度评价说，这拓宽了与外军的交流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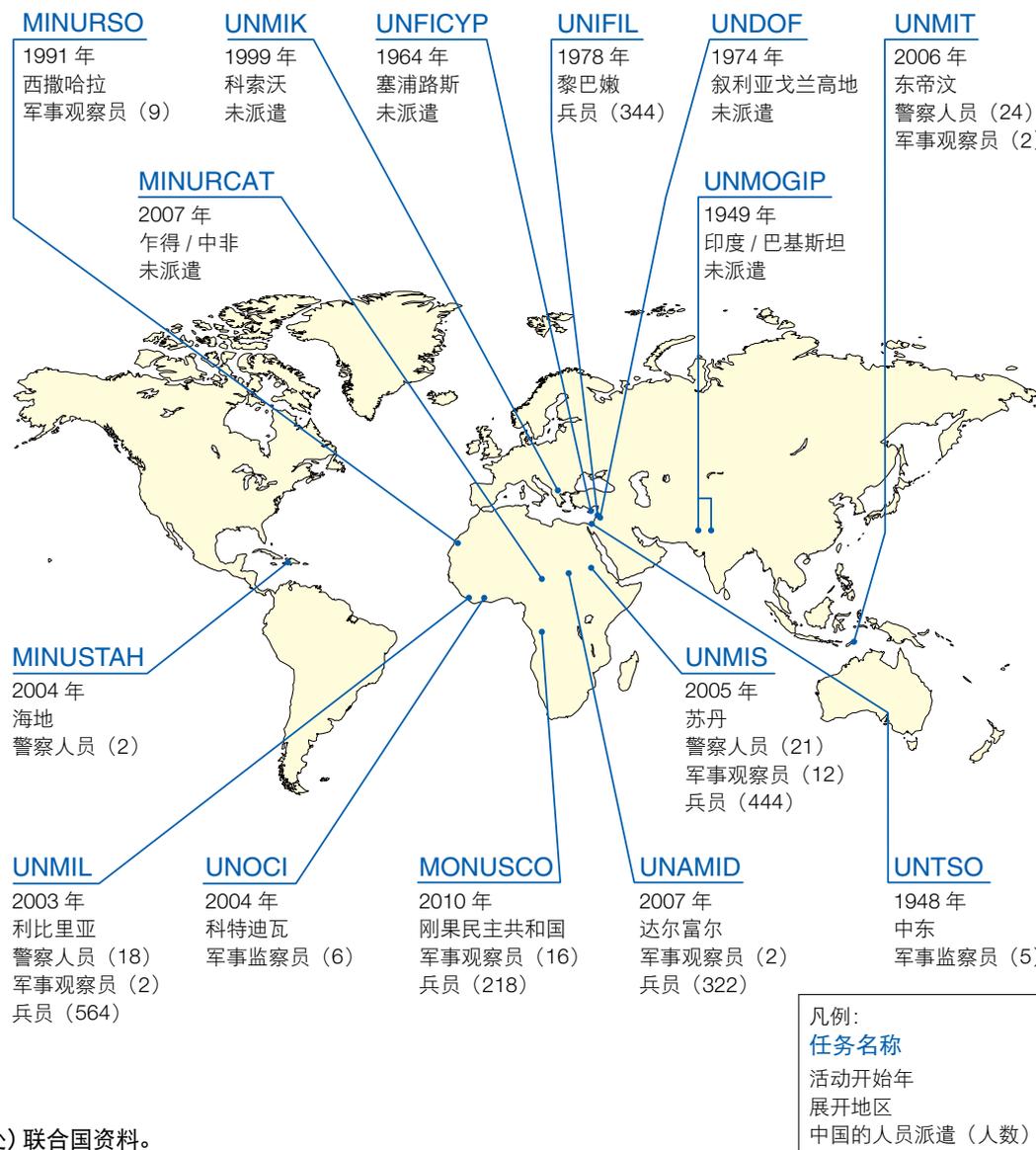
从2009年6月底到7月，人民解放军与蒙古军队进行了联合训练“维和使命-2009”。这是人民解放军首次与外国军队进行的关于国际维和行动的联合训练，除探讨了关于维和行动相关理论以外，还进行了运输任务和营区的警戒防卫等演习。《解放军报》指出，这次联合训练“两军实务交流与合作迈入一个崭新的阶段”，并将在国际维和领域的联合训练的实施定位为表示两军关系发展阶段的指标。此外，还认为“维和使命-2009”的目的是“提高中蒙两军共同执行维和任务的能力”。另外，马晓天副总参谋长强调，这次联合训练“反映出两国共同维护世界及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携手共创和谐发展环境的共同愿望”。考虑到这些，中国方面可能顾及到了将来向联合国维和任务联合派遣人员。

这些高度实务性军事外交的展开，说明中国军事力量的现代化努力和对联合国维和任务的人员派遣、参加国际搜救活动等人民解放军的国际合作活动取得了一定成果，也说明人民解放军对此加强了自信。例如，中国国防大学的研究者表示如下见解，近年来中国军队在各方面的实力和能力得到明显加强，军事外交的自信程度增强。

此外，在国际维和方面来说，2007年11月，中国国防部维和事务办公室在北京主办的“中国-东盟维和研讨会”应备受关注。该研讨会还讨论了中国-东盟间的合作、交流的可能性。作为该研讨会的一个环节，中方还邀请东盟代表团考察被派遣到联合国驻刚果（金）特派团（MONUC）的工程兵大队所在的61975部队（北京军区），意在表达中国有意为东盟提供在派人参与联合国维和任务的过程中所积累的经验。事实上，在2007年和2009年人民解放军主办的维和工作会议上，不但确认了历届人员派遣成果，而且还强调了“走出去”和“请进来”的重要性。即向联合国维

和任务派遣人员以外，还表示了人民解放军以维和行动交流、合作主动扩大的意向。

图4 正在进行的联合国维和行动和中国的人员派遣（至2010年10月）



(出处) 联合国资料。

有效利用多边平台

近年来中国军事外交的另一个特征是，有意识地强化了有效利用多边平台。据中国国防部新闻发言人黄雪平大校说，特别是以2009年海空军成立60周年为契机，中国“展开了多边军事外交活动”，“取得了很多成果”。纪念海军成立60周年之际，2009年4月中国海军在山东省青岛市从14个国家邀请21艘外国舰艇，举行了海上阅兵活动。对于海上阅兵活动，《解放军报》等中国媒体强调，中国的舰艇都是国产的，向国际社会显示了中国作为负责任的大国有信心建设合适的海军力量。此外，同年11月，在纪念空军成立60周年之际，有32个国家的空军代表团参加了在北京举办的“和平与发展国际论坛”。对各国的空军代表团，中央军委军事委员会胡锦涛主席说：“推动建设互利共赢、安全和谐的空天环境。促进人类的和平与发展这一崇高事业”，强调了中国空军的对外协调态度。此外，许其亮空军司令员说：“以与传统友好国家进行联合军事演习和联合训练为突破口，逐渐扩大与世界各国空军的合作范围和领域”，更具体地表示了空军希望对外合作的意向。即人民解放军想利用多边平台，表示重视对外协调的姿态。

在各领域中国还有意识地利用了多边平台。例如，关于国际维和领域，2009年6月中国设立了国防部维和中心，同年11月在此举办了“2009北京国际维和研讨会”，来自联合国、欧盟、非盟、东盟、非结盟运动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及21个国家的政府·军方人员共110人参加了研讨会。在研讨会上，就提高联合国维和行动效能和维和部队的训练水平等交换了意见，在研讨会结束后第二天，向研讨会参加者公开了派遣至联合国维和任务的专业部队的训练情况，工程兵分队还表演了排雷和铲车操作。另外，在国防部维和中心，对国内外联合国维和人员（部队指挥人员、军事监察人员、参谋人员）进行了培训和对外交流。在培训方面，2010年9月下旬，以中国和联合国共同主办的形式首次举办了为期1周的高级指挥官培训班，人民解放军大校和少将等19名中高级军官参加培训。国防

部维和办公室张力副主任表示，在国防部维和中心设置高级指挥官培训班，不仅“有利于进一步加强我国与联合国在维和培训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也有利于完善我军维和初、中、高三级培训体系，推动我军进一步提升遂行维和行动的能力，”强调了对外交流和培训两方面的意义。

此外，2009年11月在北京召开了亚丁湾护航国际合作协调会议。这是根据2008年12月联合国安理会1851号决议而设置的联合国索马里海盗问题联络小组第一工作组要求召开的会议，讨论了对亚丁湾海盗对策的合作和分区护航合作。在这次会议上，中国外交部发言人马朝旭谈到：“中国对护航国际合作历来持有积极、开放的态度，愿意在联合国安理会有关决议的框架下，与所有相关国家和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双、多边护航合作，共同维护亚丁湾索马里海域的和平与安宁”。

以海盗对策为主题的对外交流与合作，首先以交换信息的形式进行了具体化。2009年，派遣至该海域进行海盗对策的中国海军舰队，在海上与美国、欧盟、俄罗斯、北约、韩国等护卫舰进行了相互访问，并交换了信息。此外，2010年4月底中国海军第5批护航编队指挥员张文旦，在旗舰导弹驱逐舰“广州号”舰上与日本第4批护航编队司令南孝宜上校进行了会见，介绍了相互的活动等，进行了会面交流。

中国海军当初参加海盗对策时，在中国国内



为参加在青岛举行的海上阅兵式而访华的“菲茨杰拉德号”驱逐舰（照片提供：美国海军）

强调了根据联合国决议派遣舰队的意义，但对派遣的经常化和参加欧美主导的合作框架，中国还是有许多人持慎重意见。但是，2010年1月，中国表明了中国海军将参加包括美国和北约、欧盟在内的多国部队的共同作战，同月中国首次参加了在巴林召开的“信息共享与防止冲突”（SHADE）框架。SHADE是以美国海军为主的联合海上部队（CMF）和欧盟海军共同领导的框架，中国参加这个框架，更积极地表示了中国海军对海盗对策的协调姿态。

中国在军事外交中积极参与和利用多边平台，其目的在于，在包括军事力量在内的中国国力迅速增强的情况下，具体广泛地向国际社会宣传，其增强的力量是用于稳定国际秩序的，以消除中国威胁论。人民解放军马晓天副总参谋长在2009年底召开的中国国际战略学会2009年年会上强调指出，中国军事外交的目的是为维护地区与世界和平稳定做出积极贡献。

但是，也可以认为，多边军事外交还有在国际框架中取得主导权的目的。例如，2009年11月中国要求成为SHADE的主席国，2010年1月参加SHADE时，中国国防部强调有必要在SHADE中导入轮值主席制，中国有资格出任SHADE轮值主席。

此外，关于中国军事外交的目的应指出，其

目的不仅是表示协调的对外姿态，建设友好的国际舆论。在中国国防大学的研究者中，有人从“军事力量的非暴力运用”的观点，主张将军事外交作为在国际交涉中要求对方接受妥协的手段。在他们的论述中，进行了如下讨论，即军事外交要有遏制现实和潜在对手战略意图的威慑功能；还指出，军事外交的前提是，在须有相应的军事能力的条件下，须有必要时使用这一实力的意志和决心。换言之，以军事外交对外显示中国的军事力量，不仅表示人民解放军在协调性和开放性方面的努力，还通过对外显示军事力量的明显提高及必要时使用军事力量的可能性，来达到威慑效果。另外，这些讨论示意人民解放军正在加深对军事力量现代化的自信，以中国的军事力量处于相对劣势为前提的以往的威慑论正在发生变化。

假如以这种讨论为前提，中国在军事力量平衡上处于相对优势后，中国就会重视对他国的军事外交，由此，可在某种程度上期望中国提高军事透明度。例如，人民解放军与22个国家的国防当局确立了防务安全磋商对话机制，2002年后该机制基本上是与越南、菲律宾、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周边国家建立的，中国对这些国家公开了部分军事演习的情况。

中国的军事外交与军事力量的增强努力并不矛盾，而是表里一致的。

以政治关系为优先的对日军事外交

中国的对日军事外交，经常随日中间政治信赖关系进行讨论。即在日中间政治关系的延续上讨论防务交流和安全保障领域合作的发展和可能性，在中国，两国间政治关系的改善和发展是防务部门之间交流与合作的前提。在这些讨论中指出，日中防务交流停留在较低水平的原因之一，在国家层面上双方缺乏战略互信，以两国军事和安全保障政策动向的担忧和历史问题的存在作为缺乏战略互信的事例。如果日中间缺乏战略互信，中国方面对与日本军事外交的根本目的就在于建设政治性信赖关系。

但是，随着中国军事力量的现代化，特别是中国海军行动范围的扩大，以及中国第三代（一般称第四代）歼击机等的增加，不能否定在海域、空中，自卫队与人民解放军之间，发生“不测事态”的可能性。2010年4月，对在东海执行警戒任务的海上自卫队护卫舰“铃波号”和在冲绳南方海上的护卫舰“朝雪号”，中国海军的舰载直升机各接近至水平距离90m。日本对该危险行为向中国方面提出了抗议。考虑到这些情况，在日中间的军事外交和防务交流中，也需要具有危机管理功能。2007年4月温家宝总理访日时所发表的日中联合新

闻公报作为日中两国未来的合作领域之一，以“防止发生海上不测事态”为目的，写明了“加强两国防务当局联络机制”。并且，在同年8月底的日中防长会晤中，就为建立两国防务部门海上联络机制设置联合专家组达成了协议。2008年4月，在北京召开了第1次联合专家组磋商；2010年7月，在东京召开了第2次磋商，就整个海上联络机制的框架和技术问题等交换了意见。

但是，从危机管理的观点来看，在日中防务部门之间建设联络机制并不简单。2007年2月，在会见来华访问的额贺福志郎前防卫厅长官时，曹刚川国防部长表示：“人民解放军与其他国家没有热线，有必要在国内进行调整”。曹刚川部长所指的“国内调整”，可认为有两个意思。一个是，政府相关部门之间的调整。日中间想设置的联络机制是以“防止在海上发生不测事态”为目的的，在中国，海洋相关部门不只有海军，还有国家海洋局、国家海事局、海监总队、农业部渔业局和海关等各种部门。以与日本设置联络机制为前提，中国必须在这些部门中进行调整。另一个调整，可能是人民解放军内指挥命令系统的调整。根据报导，估计中国方面联络机制的对方之一为国防部外事办公室。但是，外事办公室是一个涉外窗口，与人民解放军部队之间并不存在直接指挥命令关系。因此，在需要迅速采取措施以回避危机的情况下，以国防部外事办公室作为窗口的联络机制的效能是有局限性的。

从危机管理的观点来看，需要与能更直接与部队接触的对方建立联络机制和部队之间共享行



中国海军练习舰访问广岛县吴市
(海上自卫队)

动准则。但是，中国方面所强调的与日本设置联络机制的意义为“增进互信”，并没有特别强调在危机管理方面的意义。此外，根据日本方面的新闻公告，在尖阁诸岛海域发生中国渔船冲撞事件后，2010年10月在越南河内举行的北泽俊美防卫大臣与梁光烈国防部长的交谈中，双方“一致认为必须早日在防务当局之间建立海上联络机制”。但是，《解放军报》和《人民日报》等中国主要报纸，没有对海上联络机制进行报道，只报道了“不断加强互信”，推进日中之间防务交流的健康发展这一梁国防部长的发言，由此可见，中国方面建立政治上的信赖关系优先于与日本的防务交流。此外，对于海上自卫队的训练舰队访问青岛的计划，在北泽防卫大臣与梁光烈部长之间交谈的前一天，中国方面以尖阁事件为由通知日本方面计划“延期”。

此外，近年来日中防务交流的另一个特征是，摸索了建设以非传统安全保障为主的合作关系。在2007年8月日中防长会晤中，就“逐渐探讨在抵御自然灾害等非传统安全保障领域的交流”达成了一致。2008年5月胡锦涛国家主席访日时，在联合新闻公报中写明了“双方将探讨在联合国维和行动、救灾救援等领域合作的可能性”。并且，2009年3月防卫大臣滨田靖一访华时，“就国际维和、抵御自然灾害、反海盗对策等两国间共同课题交换了意见。特别是在亚丁湾、索马里海域进行的反海盗行动中，推动情报信息交换等方面的合作”。

这些共识的表述说明两国合作领域的扩大以及磋商所取得的进步。即在合作领域方面，当初仅明确了应对抵御自然灾害，胡锦涛主席访日时增加了联合国维和行动、滨田防卫大臣访华时又增加了反海盗的内容。此外，在可望实现的交流以及合作的程度上，表述也从“逐步探讨”改成“探讨”直至“推进”，表明两国的防务部门在实现非传统安全保障领域上的防务交流的问题上所持有的向前看的姿态。

有了这些进展后，在2009年11月日中防长会晤中，就在“适时”举行海上联合搜救训练达成了协议。此外，对救灾、国际维和等非传统安全保障领域的合作，决定开展经验交流与合作交换意

见。可以认为，交换意见中包括开展有关人道救援及救灾联合训练等两国间的具体合作。

从建设信赖关系的观点来看，日中间的防卫交流正在逐渐发展。以非传统安全保障这一新的合作主题，还开始进行了部队间交流和实务者交流的制度化，并实现了舰艇的相互访问。此外，还就实施参谋对话和日本陆上自卫队方面队与中国人民解放军大军区之间的交流达成了协议，

2010年6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济南军区范长龙司令员访问了日本兵库县伊丹市的陆上自卫队中部方面总监部。但是，对于不受政治关系影响的防务交流的继续实施和以危机管理为目的的联络机制的设置，中国尚几乎未表示要具体进行商讨。日中政治关系一旦恶化时，中国可能以停止防卫交流为手段来表达中方政治意图，中国的对日军事外交停留于培养政治上的信任的阶段。

表1 在日中防长会晤（2009年11月27日）中达成的交流·协作案件

- (1) 继续开展防务部门领导人互访
- (2) 继续开展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副总参谋长、军种司令和日本自卫队各参谋长的互访
- (3) 每年举行日中防务安全磋商
- (4) 从2010年开始开展中国人民解放军大军区与日本陆上自卫队方面队之间的交流
- (5) 继续开展舰艇互访
- (6) 适时举行海上联合搜救训练，并就在灾害救援、联合国维和行动等非传统安全领域开展经验交流与合作交换意见（包括就开展两国人道救援、救灾联合训练等具体合作交换意见）
- (7) 为尽早建立日中防务部门海上联络机制，尽早在东京举行第二次联合工作组磋商*
- (8) 开展各专业领域人员交流
- (9) 加强双方在多边安全框架中的合作。

*第2次共同工作小组协商，2010年7月26日在东京举办。

装备的现代化

装备的充实

人民解放军正在面临着很大的变化。以前的人民解放军，是以广阔的战场和大量的兵员补充落后的装备的前现代的军队。但是，在三十多年以来的改革开放政策下，中国实现了显著的经济的发展，并正在急速地推进人民解放军的现代化。在此，以对包括日本在内等周边国家的安全保障产生重大影响的海军、空军、第二炮兵3个军种为重点，确认装备现代化的动向和现状。

潜艇

1950年代，根据与苏联之间的协定，中国导入了常规潜艇(SS) W级及R级，进行了散件组装生产(进口主要零部件后在本国进行组装的生产方式)。1960年代中苏关系恶化后，苏联不再提供的零部件也开始在中国国内生产。1960年代末，以R级国内生产技术为基础，中国开始了MING(明)级SS的开发。1990年代中期，以MING级为基础而开发的SONG(宋)级SS下水。SONG级使用了欧洲的发动机、声纳技术。

一般认为中国开发攻击性核潜艇(SSN)花掉了很长时间。但1970年代HAN(汉)级下了水，做为其后继，1990年代中期得到俄罗斯支援的中国又开发了SHANG(商)级。SHANG级的技术为是2004年下水的JIN(晋)级弹道导弹核潜艇(SSBN)的基础。JIN级计划装载现在开发中的射程8,000km以上的潜射弹道导弹(SLBM) JL-2(巨浪-2)。

1993年和2002年，中国从俄罗斯购买了12艘基洛(KILO)级SS。2002年购买的8艘(636型)，具备优秀静音性，装有射程180km的巡航导弹SS-N-27。2004年下水的YUAN(元)级SS，船体受到基洛级的影响，除具有在中国仅次于基洛级(636型)的静音性以外，还被认为装有不浮出水面或使用通气管也可长时间潜航的AIP(不依赖空气动力装置)系统。此外，YUAN级、SONG级及SHANG级装有射程40km的巡航导弹YJ-82(鹰击-82)，估计

未来将改换成现在开发中的巡航导弹CH-SS-NX-13。



浮在东海海面航行的中国基洛(KILO)级潜艇(2006年版防卫白皮书)

驱逐舰

1950年代，中国从苏联导入了KOTLIN级，至2000年以前，对以此为基础而开发的LUDA(旅大)级反复进行了改进。此外，1980年代后半期，使用欧美的技术，首次开发了配备有射程13km的地对空导弹(SAM) HQ-7(红旗-7)和巡航直升机的LUHU(旅沪)级，1990年代后半期，中国以该级为基础开发了LUHAI(旅海)级。

1997年和2002年，中国从俄罗斯各购买了2艘现代级。该级装有射程160km的超音速反舰巡航导弹SS-N-22及射程25km的SAM SA-N-7。

2000年以后，中国以LUHAI级船体为基础开发LUYANG-II(旅洋-II)级，2003年该级舰下水，该级舰装有国产大型相控阵雷达、射程100km的SAM HHQ-9(海红旗-9)及射程280km反舰导弹YJ-62(鹰击-62)。2004



LUZHOU(旅州)级导弹驱逐舰(海上自卫队)

年底 LUZHOU (旅州) 级下水, 该级舰装有射程150km 俄罗斯制造的 SAM SA-N-20及射程160km 反舰导弹 YJ-83 (鹰击-83)。

护卫舰

1950年代, 中国对从苏联购买的里加级进行了散件组装生产, 1960年代还在国内开始进行零部件生产, 改进该级舰后建造了 CHENGDU (成都) 级。并且, 中国以里加级为基础, 开发了 JIANGDONG (江东) 级和 JIANGHU (江沪) 级。1980年代生产的 JIANGHU-II 级首次装有欧美的设备, 此后的型号也采用了欧美的技术。1990年代以这些技术为基础, 开发了装有 SAM 和巡哨直升机的 JIANGWEI (江卫) 级。2000年代, 中国开发了大型且有隐身性能的 JIANGKAI (江凯) 级。其量产型 JIANGKAI-II 级装有中距离 SAM HHQ-16 (海红旗-16) 和数据链。

航空母舰

中国至今为止从海外购买了4艘航空母舰。据估计, 其目的是研究航母的结构和技术。1986年中国从澳大利亚购买了“墨尔本号”, 调查研究其船体后就将其拆卸。此后, 中国购买了原苏联制造的“明斯克号”及“基辅号”, 后来它们被转用为主题公园。1998年从乌克兰购买了未完工的“瓦良格号”。2002年“瓦良格号”到达大连后, 加上了涂饰变更等, 从2009年4月起持续进行了修理。并且, 据传在2009年10月, 一座与实物一样大的航空母舰模型作为武汉舰船设计研究中心的设施被建成。



中国从乌克兰购买的航空母舰“瓦良格号”(整修前)
(照片提供: 美国海军大学)

外界认为, 2008年9月在海军大连舰艇学院开始了舰载机飞行员培训。此外, 关于舰载机, 中国与俄罗斯进行了购买 Su-33 (苏-33) 的协商, 有报道称中国在进行以 J-11 (歼-11) 为基础的机体开发。

对于航空母舰的建造和保有, 中国政府还没有正式承认。但是2009年梁光烈国防部长曾表示, “大国中没有航母的只有中国, 中国不能永远没有航母”, 及“将根据经济发展、建造水平、安全等综合因素, 建造航母时必须考虑到各种因素”, 并没有否定建造和保有航空母舰的可能性。

歼击机

1950年代中国从苏联引进并改良了米格-17 (歼-5)、米格-19 (歼-6), 至1980年代在国内生产了许多架这些类型的歼击机。此外, 中国1961年得到了苏联许可, 在国内开始生产米格-21, 但随着中苏对立, 苏联撤回了技术人员, 中国以苏联所提供的机体样品和零部件开始生产 J-7 (歼-7), 至2000年左右得到了反复改进。1960年代中期, 中国以该机为基础, 开发了高性能的 J-8 (歼-8)。1980年代开发的 J-8II 装有双引擎, 并将进气口从机首部换到机体侧面等, 对机体形状做了很大变更。J-8II 有许多派生型。例如, 从1990年代后半期起开发的 J-8F 换装了引擎, 能发射因装有新型雷达而具有 BVR (超视距) 能力的空对空导弹 (AAM) PL-12 (霹雳-12), 性能更高。此外, J-8D/F/H 可以用中国拥有的空中加油机 H-6U (轰油-6) 进行加油。

歼击机现代化的中心是第三代机型 (一般称第四代) 的引进。1980年代中期, 中国以以色列 LAVI 为基础, 开始了第三代歼击机 J-10 (歼-10) 的开发计划。该机的引擎及航电设备 (装载电子设备) 是俄罗斯制造的, 1998年进行了首次飞行。J-10 的战斗活动半径较短, 但近年来出现了装有受油管的机体。

1990年代以后, 中国从俄罗斯购买了第三代机 Su-27 (苏-27), 1996年起开始了该机的散件组装生产。本来生产合同数量为200架, 但外界认为中国收到了约100架部分的零部件后取消了剩余

部分的订单，开始生产独自改良引擎、雷达及航电设备的J-11B。J-11B，除了装有具BVR能力的AAM的PL-12和红外线诱导AAM的PL-8以外，还可装载用于对地攻击的被动雷达制导（捕捉目标发出的雷达波，制导至其方向的方式）反雷达导弹YJ-91（鹰击-91）和激光制导炸弹。

进而，1999年和2001年中国从俄罗斯进口了Su-30MKK（苏-30MKK）。，该机具有对地攻击能力。2002年中国海军进口了Su-30MK2。Su-30MKK 装载有被动雷达制导的反雷达导弹（Kh-31P 射程110km(Mod1)、200km(Mod2)），可进行空中加油。

中国第三代歼击机占全部歼击机的比例，2000年只有3.7%。随着旧式飞机的退役，2005年达到10%，现在上升到约28%。另外，2009年11月，何为荣空军副司令员在接受中国中央电视台的采访时表示，中国正在开发第四代（一般称第五代）歼击机，该机配备到部队将需要8~10年。2011年1月11日，第四代歼击机J-20（歼-20）在四川省成都进行了首次试飞。



歼击机 J-10（歼-10）（照片提供：IHS Jane's）



中国空军所有的歼击机 Su-27（苏-27）
（照片提供：美国空军）

预警机 (AWACS)

中国与以色列1997年达成协议，从以色列购买装有以色列制费尔康雷达的俄国制A-50预警机。但是，对于这次中国首次购买预警机的计划，2000年美国表示强烈反对，要求以色列停止出售，因而以色列暂缓出售。此后中国在国内开发了雷达，整修了以A-50为基础的大型运输机IL-76（伊尔-76），制成了KJ-2000（空警-2000）。

此外，中国以中型运输机Y-8（运-8）为基础开发了KJ-200（空警-200）。KJ-200装有与瑞典制造的雷达爱立眼相似的平衡木型雷达。

空中加油机

中国从1970年代起开始研究空中加油技术，1991年首次成功地进行了空中加油。保有机型是将轰炸机H-6（轰-6）整修的H-6U，该机仅可向J-8D/F/H及J-10加油。并且，为了获得向Su-30进行空中加油的能力2005年中国与俄罗斯达成协议，决定从俄罗斯购买IL-78（伊尔-78），但还没有实现交货。

弹道导弹

中国以从苏联引进的R-2为基础，从1950年代后半期开始开发DF-2（东风-2）。此后由于中苏关系恶化得不到支援，独自将弹道导弹的开发进行了下来。

在短程弹道导弹（SRBM）方面，1980年代中国开发了DF-11（东风-11 射程280~350km）及DF-15（东风-15 射程600km）。DF-15系列包括提高命中精确度的A型、装有机动弹头（MaRV）的B型及用于地下攻击的C型。据估计，至2009年底在台湾对岸配备了1,000枚以上DF-11及DF-15。

在中远程弹道导弹（IRBM）和中程弹道导弹（MRBM）方面，1960年代中国开发了DF-3（东风-3 射程2,500km）、DF-4（东风-4 射程4,750km），而1970年代中国又开发了固体燃料移动式的DF-21（东风-21 射程2,150km）。DF-21是以潜艇发射弹道导弹（SLBM）JL-1（巨浪-1）为基础而开发的导弹。DF-21系列包括延

长射程的 A 型(射程2,500km)、装有改良型末段诱导系统的 B 型、装有机动弹头的 C 型(射程1,700km)。此外,目前正在继续开发对舰用的 D 型(射程1,500km 以上)

在洲际弹道导弹(ICBM)方面,1960年代中国开发了 DF-5(东风-5 射程12,000km),而从1980年代后半期起开发了固体燃料移动式的 DF-31(东风-31 射程8,000km)。据估计,延长 DF-31射程的 A 型(射程14,000km),也已经配备。

在 SLBM 方面,1艘 XIA(夏)级 SSBN 可以装载12枚旧式 SLBM 的 JL-1。但是,据估计,中国仅保有1艘 XIA 级,对于其实战配备尚值得怀疑。另外据估计,作为 JL-1的后继型,从1990年代起中国以 DF-31为基础,目前正在继续开发可装载3、4个分导式独立攻击再入弹头(MIRV)的 JL-2(射程8,000km 以上)。

远程巡航导弹

据推测,中国1970年代后半期开始开发了远程巡航导弹。2009年在建国60周年阅兵式上首次公开了 DH-10(东海-10)。DH-10为移动式且具有1,500km 以上射程的导弹。据推测, DH-10在2009年底以前最多配备了500枚左右。此外, DH-10可能采用了战斧和 Kh-55的技术,可装载核弹头和常规弹头,且目前正在继续开发空中发射型。

在宇宙空间的能力

2007年1月,中国对位于轨道高度864km 的陈旧气象卫星,用反卫星导弹直接袭击将其破坏。据估计,使用的导弹是地面发射型的 MRBM,装有动能弹头(直接袭击目标,以运动能量进行破坏的弹头)。同样的试验,在2005年7月和2006年2月也进行过,但似乎失败了。此外,据估计,中国目前还开发使用雷达和微波的反卫星导弹。

此外,2010年1月,中国进行了一次陆基导弹中段(火箭引擎燃尽后,在大气层外惯性飞行的阶段)反导拦截技术试验。中国没有公布试验的详情,但解释说,该试验“与中国一贯奉行的防御性的国防政策是一致的”,“中国在反导问题上的立场没有变化。”



远程巡航导弹 DH-10(东海-10巡航导弹,中国称长剑-10巡航导弹)(照片提供:共同通信社)

通过现代化所提高的能力和装备方面的课题

考察随着1990年代以后装备的现代化,各军种提高了什么样的能力,关于海军方面可以指出以下6点。

- ①潜艇静音性的提高及攻击能力的加强
- ②新型 SLBM 的开发
- ③驱逐舰的攻击能力、反潜能力及舰队防空能力的提高
- ④护卫舰的多用途化(除了沿岸防御以外,还运用于海上攻击、反潜战)
- ⑤航母的保有准备

⑥航空部队第三代歼击机的引进

这些都是有助于加强远程机动和精确打击能力、战略制止能力的。中国海军已经能在更广阔的海域开展活动,有的装备已经使用于在遥远地区的国际合作活动任务中。但是,空降登陆能力还在发展过程中,大型船坞登陆舰(LPD) YUZHAO(玉昭)级“昆仑山号”于2008年就役,该级第2艘“井冈山号”也最近下水,今后的整備动向引人注目。

海军从1980年代起采用了“近海防御”战略,

2009年吴胜利海军司令员明确表示：“中国海军要把提高远海机动能力和战略投送能力纳入海军军事能力建设体系”。从与“远海防卫”的关联来说，假如中国拥有航母，就能将活动范围扩大到可得到空中支援的海域。

关于空军，可举出以下3点。

①歼击机战斗行动半径的扩大和精确打击能力的加强

② AWACS 的导入

③企图获得对第三代歼击机进行空中加油的能力

这些，与海军相同，是用于加强远程机动、精确打击能力的。中国拥有 AWACS 的时间还不长，运用 AWACS 后，除了能扩大作战飞机在海上的活动范围以外，还能与陆海军部队共享信息。实现共享信息后，就可能对构筑中国的综合作战基础做出很大贡献。

人民解放军的远程航空运输能力是有限的。例如，大型运输机的拥有量还不多。现在，中国

拥有的大型运输机仅限于18架IL-76，郭伯雄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指出：“加快我军战略投送能力建设，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现实而紧迫的重大课题。”2009年11月，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胡晓峰总经理表明，中国正在开发IL-76级大型军用运输机。在那以前中国没有开发大型运输机的能力。当然，大型运输机重量重，在机体结构上和引擎等方面课题还很多，但中国以其开发作为紧要课题，据传有与乌克兰设立合资企业进行协作的可能性。大型运输机开发成功的话，将来可将其机体改造成空中加油机。

关于第二炮兵，可举出以下2点。

①弹头的MIRV化、机动化及诱导装置改良的推进

②远程巡航导弹的拥有

这些是用于加强导弹的精确打击能力的。此外，中国所有的弹道导弹及远程巡航导弹都可装载核弹头。但是，中国坚持不首先使用核武器，以自卫目的使用核武器的立场。



YUZHAO (玉昭) 级船坞登陆舰
(照片提供：IHS Jane's)

结束语

中国未必满足于现行的国际秩序。在2007年10月党十七大上，胡锦涛总书记谈到：“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示意现行的国际秩序不一定满足中国的要求。此外，中国一边将21世纪头的20年定为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期望在从经济的全球化和相对稳定的国际环境中最大限度地获取利益，一边又将纠纷的多发和南北差距加大等原因归结于西方发达国家主导的现有国际秩序。为取代现行秩序的新秩序构想，中国提出了“和谐世界”理念，并将实现此理念作为中长期课题。中国的外交基本方针提倡“走和平发展的道路”，主张在与各国合作的基础上建立和平的国际环境，谋求中国的发展。同时，中国把“走和平发展的道路”与建立“和谐世界”定为密不可分、相互促进的关系。

中国将“走和平发展的道路”作为外交方针，并全面提出协调，另一方面，将拥护正在扩大的国家利益，及对世界和平与共同发展发挥作用，作为人民解放军的任务。近年来，中国认识到，为了保障本国的安全，必须超出确保领土和主权这些以往国家利益的定义，维护在地理上、内容上正在扩大的新的国家利益。人民解放军应承担的作用，已不再停留在阻止台湾分裂独立问题上。确保对经济的持续发展不可缺少的资源·能源的进口通道和贸易通道、确保海洋权益等成为人民解放军新的任务。由于海洋、航空领域以及需维护的国家利益的扩大，要求人民解放军提高在远方展开军事力量的能力。

人民解放军正在推进装备现代化，特别是海军、空军、第二炮兵的军事力量投送能力和精确打击能力有了很大提高。通过装备的现代化，人民解放军除提高了阻止台湾独立的能力和阻止第三国在台湾有事时介入的能力以外，还提高了确保海上通道的稳定和海洋权益的能力，并提高了在国际安全保障合作和救灾等方面的新能力。正在提高远方运用能力的人民解放军，也在扩大活动范围，增强活动内容。特别在东海和南海等中

国的周边海域，海军长期进行了大规模远海训练，并进行了有给歼击机空中加油的远方展开训练等，人民解放军的活动日益活跃。人民解放军的这类动向，对与中国相邻的周边国家来说，是以前没有遇到过的新情况，因此从安全保障的观点引起了地区各国的担忧。

在人民解放军活动日益活跃的东亚海域中，中国与许多周边国家之间存在着主权和管辖权方面的问题。从中国在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用武力扩大其支配的历史经过来看，对已提高远方运用能力的人民解放军在这个海域加强军事存在，相关各国当然会感到更加不安。在围绕东海专属经济区（EEZ）的边界与中国存在问题的日本来说，情况也是相同的。此外，人民解放军的活动有时违背国际社会共有的规范和习惯，例如“航行自由”相关国际规范，也使该地区各国对人民解放军扩大活动表示担忧。特别是在EEZ内中国试图限制外国军队行动的行为，不仅对东亚各国，对美国来说也是值得担忧的动向。

与已增强综合国力并成为大国的中国之间，建立互惠稳定的关系，对包括日本在内的东亚国家来说，是不可缺少的课题，又对中国的和平与发展也是必须条件。从扩大东亚地区整体利益的观点来看，要认识到东亚各国正在担忧中国在安全保障方面的动向，为化解这种担忧需要中国采取具体行动。希望中国更积极地对周边国家开展军事外交，通过加强对话，明确传达和平解决主权问题的想法；对在周边地区人民解放军的活动，希望能采取不使相关各国产生不安的自制的对应措施。

此外，从积极参与亚丁湾、索马里海域的海盗对策等国际安全保障合作的事例来看，可期望中国在东亚也能共有国际规范，并对维持和加强国际规范作出贡献。从这一观点来看，可说地区各国正在期待中国认真积极参与以确保东亚稳定为共同目标的对话。